

省疾控局疾控中心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和运营服务（2025年）项目监理服务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

省疾控局疾控中心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和运营服务（2025年）项目监理服务。

二、项目概述

（一）监理服务内容。

为省疾控局疾控中心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和运营服务（2025年）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包括项目合同签订、实施及验收等进行全过程监理。具体项目内容详见“监理服务需求”。

（二）监理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服务的项目通过最终验收。预计2026年11月完成最终验收，具体时间以实际进度为准。

（三）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为3万元。

（四）所服务项目背景。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及广东省委组织部有关工作部署，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省疾控中心”）开展公务员绩效管理试点工作，计划2025年建设绩效管理信息系统，深化试点成效等。

（五）所服务项目建设目标。

本项目旨在基于专业人员绩效考核管理系统，按照国家国产化要求，搭建部署省疾控中心绩效管理信息系统，以信息系统支撑省疾控中心的

绩效管理“计划-执行-评价-反馈”全工作流程，实现中心绩效管理流程信息化，实现绩效管理信息数据高效采集、汇总、管理、交互、分析和可视化展示等基本功能，支撑绩效管理工作提升效率、精准评价、及时反馈和科学应用等，同时实现疾控工作精细化管理和疾控队伍客观评价等。

三、监理服务需求

（一）工作原则和职责关系。

监理单位根据“四控、三管、一协调”的职责，开展项目监理服务工作，具体有：

序号	职责	具体内容
1	质量控制	监理独立开展项目管理工作，对有关信息化项目建设质量负责，其职责包括： 1.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项目招投标文件、合同书和以及业主方其他的规章制度、规划文件等，监督项目各方的履约情况； 2. 采取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纠正的监理方式，结合制定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等文件，制定项目质量控制方案； 3. 根据各项目的特点，制定对项目关键节点的测试、检验、验收方案，并具体落实； 4. 组织对项目质量事故的原因调查、问题分析、问题评估、事故处理； 5. 督促承建单位对项目存在问题进行整改； 6. 跟踪项目在质保期内的运行状况，督促施工方做好售后服务。
2	进度控	1. 审查项目的实施计划，并监督计划的执行；

序号	职责	具体内容
	制	2. 采用先进的项目管理工具，如：WBS，甘特图等，确定各项目施工工序，确定项目里程碑节点； 3. 发现项目未能按如期进行时，要求承建单位调整或修改计划，采取必要措施加快进度，以使实际施工进度符合合同的要求； 4. 当项目进度拖后可能导致合同工期严重延误时，有责任作详细报告分析原因和提出对策，供业主方决策参考。
3	投资控制	1. 协助审核项目成本预算与建设内容的匹配性，动态管理项目经费的使用过程； 2. 审核承建单位支付申请的合理性，确认项目是否达到可支付节点； 3. 严格控制和审查项目变更导致的成本变化； 4. 审核项目量清单和项目竣工结算。
4	变更控制	1. 严格控制和审查项目变更申请，判断变更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合理的变更请求应予以否决； 2. 对变更内容的可行性以及变更影响进行详细评估，包括变更引起项目成本变化和工程量变化； 3. 组织召开项目变更评审会议，协调三方对变更处理意见的确认； 4. 对获得批准的变更请求，监督变更的执行过程。
5	合同管理	1. 协助审核项目合同草案，跟踪项目合同签订工作； 2. 监督项目各方履行合同； 3. 审核合同分包情况，协助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违约、索赔、延期、纠纷调解及仲裁等问题。
6	信息管理	1. 及时向业主提交反映项目动态和监理工作情况的相关报告； 2.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及时提交项目进展报告，以及项目各阶段对应产出的成果文档； 3. 建立全面、准确反映项目各阶段建设情况的项目档案，收集、管理项目各类文档和资料，定期公布项目质量、进度、成本数据；

序号	职责	具体内容
		4. 协助做好项目档案整理和归档工作。
7	安全管理	1. 审核信息化项目自身建设的安全性，包括系统安全防护、保密性、完整性等； 2. 做好对项目各方的信息安全教育，尤其是对连接公安网的计算机、移动存储等设备的使用安全； 3. 跟进承建单位与业主方《保密安全协议》的签订，并监督执行情况； 4. 对于机房建设、视频监控等涉及工程施工类的信息化项目，做好施工安全、人身安全的监督管理。
8	组织协调	1. 确定项目各方的工作范围和职责，积极协调各方的工作关系； 2. 建立有效的项目沟通制度，确定沟通工具、渠道等，确保项目信息在各方之间保持顺畅流通； 3. 组织召开各类项目会议，推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问题的解决。

（二）项目各阶段监理的具体任务。

项目监理服务在项目整个生命周期的具体工作内容有：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工作内容
1	启动阶段	项目启动阶段是指完成项目项目合同签订后，项目正式施工前的准备阶段。 1. 组织项目交底，如果有前期规划或者设计，则应邀请有关人员参加； 2. 审核项目实施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与设计方案的符合性； 3. 审核项目实施计划，对承建单位的开发进度计划进行评估和审查； 4. 审核项目团队组织机构方案，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项目团队名单的符合性、一致性，如有变更，则要求叙述其原因并履行审批手续； 5. 审批开工申请，确定开工日期； 6. 掌握项目实施条件准备情况；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工作内容
		7. 编制项目监理工作规划和细则； 8. 签发开工令。
2	设备/主要材料采购阶段	设备、材料采购阶段，是指项目签订合同，项目承建单位按照合同要求采购设备和材料阶段，该阶段的监理工作内容如下： 1. 审核承建单位的设备采购计划和设备采购清单； 2. 订货进货验证； 3. 组织到货验收； 4. 鉴定、设备移交等。
3	实施阶段	项目实施阶段的监理工作内容如下： 1. 参与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组织的需求调研； 2. 审核需求阶段和设计阶段的成果，包括需求说明书、深化设计方案； 3. 协助建设单位组织需求评审和设计评审； 4. 项目材料、系统软件的进场和检验； 5. 促使项目中所使用的产品和服务符合承建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6. 对工程施工各个阶段的安装工艺进行检查； 7. 组织隐蔽工程验收； 8. 审核项目各个阶段进度计划； 9.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进度执行情况； 10.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项目培训情况与成效； 11. 审查项目变更，提出监理意见； 12.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项目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13. 按周（月、季）定期向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监理报告》，报告项目情况； 14. 组织召开项目例会和项目专项会议。
4	初步（阶段性）验收阶段	1. 审查承建单位提出的初步验收申请及相关资料，提出监理审核意见； 2. 组织编写初步验收工作方案，提交建设单位审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工作内容
		核批准； 3. 组织、主持初步验收评审会议； 4. 做好初步验收会议记录，记录遗留问题，并跟踪解决。
5	试运行阶段	1. 初步验收之后，确认项目进入试运行； 2. 监查系统的调试和试运行情况，记录系统试运行数据； 3. 试运行期间系统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记录，并责成有关单位解决。解决问题后，进行二次监测； 4. 进行试运行时间核算； 5. 协助建设单位确认试运行通过。
6	最终验收阶段	1. 对承建单位在试运行阶段出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复查，确认项目是否达到终验要求； 2. 向建设单位提交项目监理工作总结以及相关监理文档； 3. 协助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筹备和审查验收文档； 4. 协助执行单位审查项目提交的终验文档； 5. 协助执行单位组织项目最终验收； 6. 签署项目验收报告； 7. 协助建设单位、承建单位办理项目结算，编报项目结算书，审核结算金额； 8.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项目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7	移交阶段	1. 确认项目通过最终验收，进入保修阶段，签发移交证书； 2. 审核承建单位编报项目移交清单，核实移交的设备、材料、软件、文档等； 3. 监督承建单位向建设单位进行项目移交，包括设备、材料、软件、文档等； 4. 协助建设单位向科信办提交项目档案； 5. 协助科信办向档案室移交项目档案。
8	质保维护	1. 定期对项目进行回访，协助解决技术问题；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工作内容
	阶段	2. 对建设单位提出的项目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 3. 对项目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 4. 检查承建单位质保期履约情况, 督促执行; 5.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项目款支付申请, 提出监理意见。

(三) 监理人员要求。

结合政务信息化项目的管理规定, 以及省疾控局疾控中心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和运营服务(2025年)项目的建设需求, 监理单位人数不少于3名(要求人员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其中, 总监理工程师1名, 监理工程师2名。具体要求如下:

总监理工程师: 1名。具有3年以上项目监理经验, 总体负责本项目的技术指导, 对项目重大技术问题进行决策。

监理工程师: 2名。负责履行监理实施任务, 根据项目招标需求、合同要求完成监理任务, 针对项目的建设进度、投资、质量等存在异常及时汇报项目总监, 督促项目完善项目实施文档并在做好归档工作。

(四) 验收要求。

监理服务的验收与所监理的工程项目最终验收同时进行。验收按照采购人单位的验收规定执行。

(五) 保密要求。

成交供应商须建立项目实施保密管理制度, 对于因本项目接触到的涉密文件、涉密数据等信息, 必须严格按照保密管理规范进行信息查阅、存储、传输, 且严格控制涉密信息的知悉范围;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国家相关保密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一旦违反保密事项，采购人可依法上报监管部门，确定是否终止与供应商的合同关系，并追究法律责任；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成交供应商正式向业主方交付最终技术文档资料时止，成交供应商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成交供应商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成交供应商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采购单位、成交供应商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六）支付方法。

1. 合同款：监理合同签订后，接到支付申请后的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监理合同金额的50%；

2. 终验款：所监理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后，接到支付申请后的10个工作日内，应付款总额为监理服务合同金额的50%。

3. 合同所指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采购支付部门的审查时间和支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采购人已履行付款义务，中标人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为由向采购人索赔或要支付违约金。

4. 每次申请付款时，中标人应向采购人递交等额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合法有效发票。